**2020年决算绩效评价报告**

（一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本部门对各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，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我单位围绕绩效目标执行各项预算，较好地实现了绩效目标，为纪检监察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，对全区社会经济发展促进和推动作用。预决算公开：2020年，按照上级的要求，我单位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

资产管理：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，明确了具体责任人，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，严格报批、审核等手续，做好资产登记工作，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。

（二）绩效自评结果

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总体完成情况好。主要产出和效果：一是开展区委巡察9轮，发现并移交问题879个，推动立行立改问题336个，移交问题线索55条，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人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置6人。二是开展作风会风督查112次，开展提醒谈话、约谈、诫勉谈话33人次，党纪政务处分28人，开展大型警示专题教育活动13次，通报典型案件56期，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专项监督检查，共督促整改问题247个，问责干部56人，其中党纪政务处分8人，免职3人，对4113人次评先评优以及提拔重用人员进行廉政审查，否决47人。三是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专项治理，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“四风”方面问题68个，其中给予党政纪处分60人。四是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“护航行动”，共发现问题396个，查处143人，其中党纪政务处分48人，追缴资金454万元，退还群众274万元。